

桂阳乡涌溪村山洪灾害防御暨 防汛抢险救灾应急预案

一、概况

为有效防御灾害性台风、暴雨、洪水，规范防汛抗灾程序，开展防汛抢险救灾工作，更好地贯彻执行“安全第一、常备不懈、以防为主、全力抢险”的防汛方针，做好本村防汛减灾工作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，创建和谐平安村，特制定本预案。

涌溪村面积 9.6 平方公里，人口 508 人，全村有南山坑、新村、龙直坑等 3 个自然村落，5 个村民小组，共计 108 户，海拔 600 米，经常受台风侵害。

二、主要易灾点分布

我村辖区范围内主要有易发生地质灾害点 1 处即南山坑 1 处，现居住 3 人。

三、抢险救灾组织机构与职责分工

1、组织机构

成立由驻村领导以及村委组成的抢险救灾工作小组，其中组长由村委会主任或村支部书记担任，小组成员由村两委担任。工作小组人员名单详见下表。

涌溪村抢险救灾工作小组人员名单

职 务	姓 名	联系电话
乡下村联系员	曾韶钢	18359408183
乡下村联系员	寇小珍	18350724763
组长（党支部书记、主任）	林传基	15985976756
常务副组长（村副主任）	林金新	13860790322
副组长	林玉桃	18959916151
副组长	邱恭杰	15160794075
副组长	李登波	15392224333
成 员	张书竹	13600713549
成 员	林礼寿	13459511588
成 员	林加开	13960432465
成 员	林传湖	15359609010
成 员	林建德	13489555750

2、职责分工

当接到暴雨洪水预报或发生灾情险情时，工作小组有关人员应立即上岗到位，乡驻村干部负责对上、对外的联络与协调工作，组长负责指挥全村的抢险救灾工作，副组长、成员以及各中心户长协助配合组长工作。设立 A、B 角，A 角外出时，由 B 角代替履行职责；副主任林金新为 A 角，支书林传基为 B 角；副组长林玉桃为 A 角，邱恭杰为 B 角。

3、中心户长及分片情况

中心户长按照工作小组的指挥，分片负责重点部位易灾点的群众转移工作。遇紧急情况，中心户长应迅速将相关汛情险情信息传达到负责片区的每家每户，做好防范或转移工作，转移前对转移安置地点、转移路线进行检查，确保安全。中心户长名单及分片负责工作详见下表。

涌溪村中心户长名单与分片负责情况表

灾 害	自然村 落（组）	受灾户情况			安全 转移 地点	中心户长（负责通知受灾户）	
		户主	人口	联系电话		姓名	联系电话
地 质 灾 害	南山坑 4 组	林加真	3	158594701 17	村部	林加开	1396043246 5

四、工作开展

1、值班带班

进入汛期（4 月 1 日至 10 月 15 日），村值班室指定专人负责值守。在接到政府灾害性天气预报后，实行由至少一名村领导带班的 24 小时加强值班，并严密监视雨情。

值班领导：林金新 联系电话：13860790322

2.预警启动及标准

在灾害性天气发生时，为确保抢险救灾顺利进行，分两个等级进行预警：2 级预警（即准备转移）和 1 级预警（即立即转移），详见下表：

预警等级	启动标准	工作内容	备注
2 级 (准备转移)	1 小时雨量达 30 毫米;3 小时雨量达 50 毫米; 6 小时雨量达 70 毫米;12 小时雨量达 90 毫米; 24 小时雨量达 110 毫米; 接到上级或其它有关部门发出的如强台风等 害威胁时。	防汛抢险救灾工作小组成员全体待命,做好转移和 撤离的各项准备。	
1 级 (立即转移)	1 小时雨量达 50 毫米;3 小时雨量达 70 毫米; 6 小时雨量达 90 毫米;12 小时雨量达 110 毫 米;24 小时雨量达 150 毫米;或发生如强台 风降至等非常紧急的灾害险情时。	立即组织群众撤离转移, 对不愿意撤离的群众,在 确保群众安全的前提下, 由工作小组实施强制撤 离。	

3、信息发布

根据紧急程度,按照职责分工,应急小组成员分别或同时采用电话、手机短信、村村响广播、手摇警报器、敲锣等方式将台风、暴雨、洪水和可能出现的灾情险情等预警信息及时通知村民。特急情况时,由村两委和中心户长分头入户通知易发灾害点村民,做到不漏一户、不漏一人。发现灾情苗头或出现灾情险情时要及时上报乡人民政府。

4、应急巡查

接到灾害性天气预报时,主要水利工程、重点部位责任人要上岗到位,加强巡查,出现暴雨以上降水,村两委组织应急小组不间断进行全面巡查。

5、抢险救灾

接到巡查人员、村民发现灾情苗头或接到险情报告后,工作小组人员和村两委应在 10 分钟内赶到指定地点,开展抢险救灾、撤离受威胁人员,乡挂点驻村领导或村主任应及时向乡人民政府汇报现场情况。当几处灾害点同时发生灾情时,按如下责任分工开展抢险工作:

- (1) 南山坑片区救灾负责人:林金新,成员:林礼寿、林加开
- (2) 新村片区救灾负责人: 李登波,成员:林建德、邱恭杰
- (3) 龙直坑片区救灾负责人:林玉桃,成员:张书竹、林传湖

6、治安维持

治安主任主要负责本村治安巡查、维持工作以及转移群众的财产安全,发现异常情况,及时报告派出所。

7、灾后自救

村两委组织村民开展恢复生活、生产、安置、卫生防疫、水毁抢修

等灾后自救工作，并及时补充防汛抢险物质。

8、灾情上报

村两委指定专人负责收集受灾情况和抢险救灾典型事迹，并及时上报乡人民政府。

五、避灾安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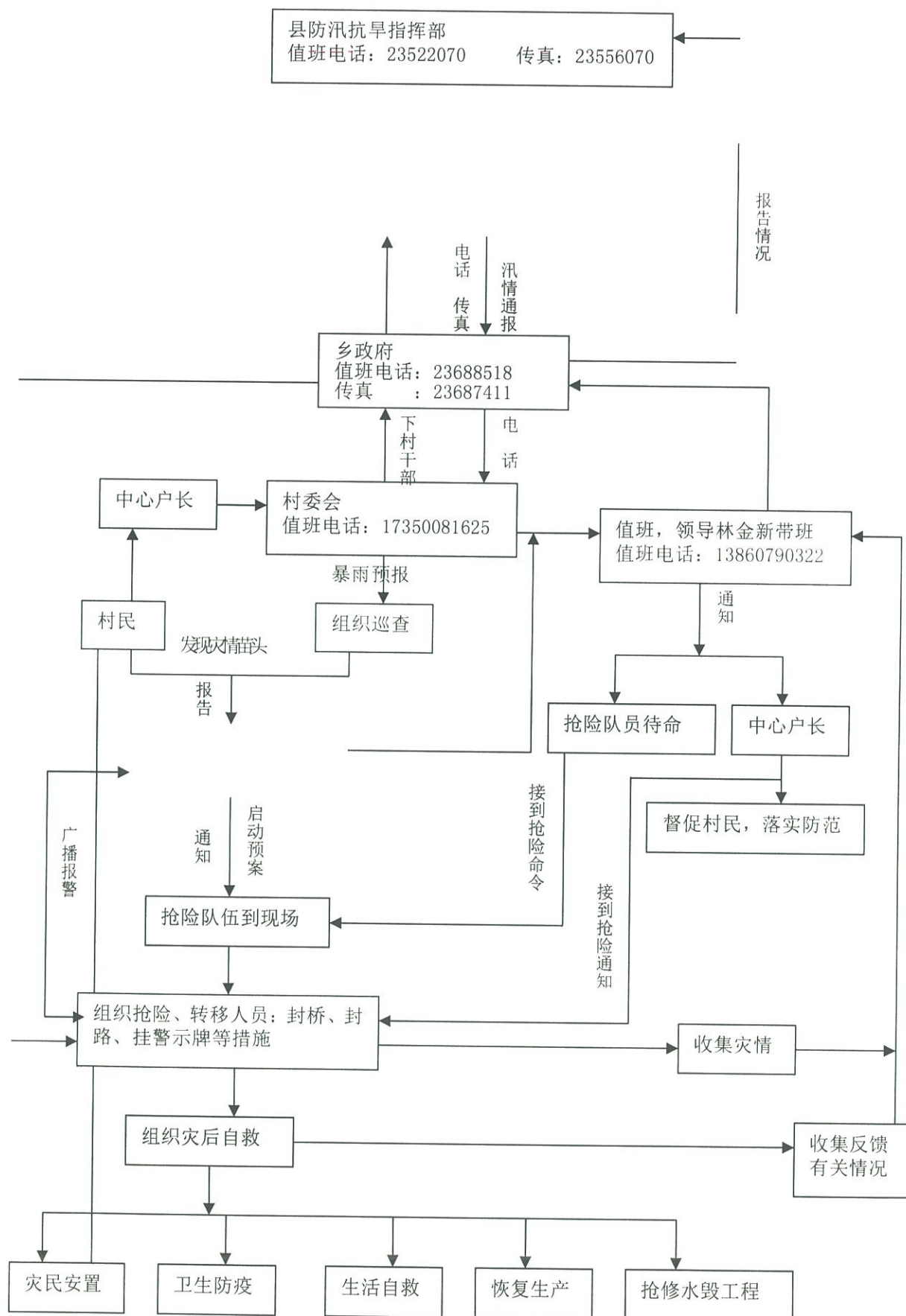
避灾安置点安排在村部、小学学校或采用框架结构建造的群众家中，每年汛前由村委会组织选择，并在安置点准备必要的各种生活物资，同时应通知全体村民，确保家喻户晓。

六、宣传培训演练

每年汛前，由村委会统一安排，举办山洪灾害防御知识的宣传与培训，并组织相关人员参加防汛抗洪抢险救灾演练。

附件(一)

涌溪村防汛抢险救灾流程图



附件(二)

涌溪村防汛抢险物资储备情况表

物资名称	单位	数量	存放地点	备注
救生衣	件	2	村部	
编织袋	条	100	村部	
手电筒	把	13	各抢险人员	
锄头	把	13	各抢险人员	
铁锹	把	5	村部	
土箕	担	5	村部	
雨鞋	双	13	各抢险人员	
雨衣	件	13	各抢险人员	
铜锣	付	3	村部	